

致：西貢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主席暨全體委員

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(星期四)
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席上提出的議案

「要求適度放寬專線小巴申辦中長途路線準則」

背景：

隨著燃油費用及員工薪酬等營運成本不斷上漲，現時專線小巴的經營環境日益困難。曾有小巴車行的負責人公開表示車行的營運已出現嚴重虧損，更表明欲交還約十多條專線小巴路線經營權予運輸署。

根據運輸署於一九九九年公布的《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》，小巴在公共交通的角色是在低需求走廊提供服務，同時用作接駁重型鐵路，輕鐵或渡輪。這種角色往往局限了小巴的發展，無助於小巴車行抵消日漸增加的營運成本。

誠然，現時本港仍有不少中長途路線未有巴士公司願意承辦，除此之外還有一些通宵行駛路線，此等路線可作為小巴車行轉虧為盈的出路。惟每當有小巴車行申請開辦上述路線時，均被署方以運輸政策作為擋箭牌，拒絕有關申請。

因此，我們建議署方改善現時公共交通模式的分級制度，適度放寬專線小巴路線的審批准則，批准小巴申辦中長途路線。

動議措辭：「要求適度放寬專線小巴申辦中長途路線準則」



動議人： 張國強 梁里 鍾錦麟



和議人： 范國威

二零一三年五月七日